



大会

Distr.: General
9 Dec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9、144 和 145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
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
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
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筹措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
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经费筹措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10-2011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和 2012-2013 两年期 拟议预算以及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2-2013 两 年期拟议预算

行政和预算问题行预咨委会的报告

一. 引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行预咨委会审议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A/66/368) 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A/66/386) 的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它还审议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A/66/557 和 Corr. 1) 和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A/66/555) 2010-2011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此外，行预咨委会也审议了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处理机制 2012-2013 两年期的拟议预算 (A/66/537)。委员会在审议这些报告时会见了两法庭和法律事务厅的代表，代表们提供了其他信息和说明。



2. 行预咨委会一并审议这些报告，以处理与两法庭和过渡到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有关的交叉问题。

二. 交叉问题

A. 工作人员的留用

3. 大会在第 59/273 号和第 59/274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尽一切努力，包括通过将那些所履行的职务对《完成工作战略》的执行起重要作用的工作人员的合同延长到预算期之后的方法，以减少法庭的空缺率和留住更多的工作人员。大会在最新的关于留住工作人员的第 64/239 号、第 65/252 号和第 65/253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利用现行合同框架赋予的权力，并探讨能否将法庭任务终了之前一直任职的工作人员招聘进联合国。

4.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没有向工作人员颁发期限超过有关预算周期的合同，也没有采取措施让联合国吸收在法庭任务完成前一直留用的法庭工作人员，而是对工作人员的征聘和留用采用了其他灵活措施。这些措施包括把合同延长到退休年龄之后，支付特别职位津贴和提前任满回国。委员会获悉，尽管采取了这些措施，工作人员减员率仍然未变，两法庭的工作人员，特别是经验最丰富和工作时间最长的人，继续离职到其他地方谋求更稳定更长期的职位。

5. 行预咨委会记得它以前就两法庭工作人员留用问题在其报告 (A/62/734) 中发表了意见，该报告中有关于工作人员留用措施的建议。大会后来在第 63/256 号决议中认可了其中一些建议。行预咨委会鼓励两法庭继续努力招聘和留用足够的工作人员，以及时完成其任务。

B. 法律援助一次总付制度

6. 两法庭都对案件的预审和审判阶段采用法律援助一次总付的政策。行预咨委会获悉，在上诉阶段，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也采用一次总付政策，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正在审查它的上诉法律援助制度。委员会在提供给它的补充信息中注意到，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估计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需要 7 273 000 美元的辩护律师费和相关费用。委员会获悉，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辩护工作包括完成审判、上诉、保留证据听询和藐视法庭程序。

7. 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行预咨委会在提供给它的补充信息中注意到，2012-2013 两年期期间，平均有 34 名被告要接受审判和上诉审理，将需要提供 15 085 600 美元辩护律师费。委员会询问后获悉，其中 7 955 600 美元用于审判，7 130 000 美元用于上诉。委员会询问后还获悉，法庭目前正在审查上诉法律援助制度，并将同代表法庭辩护律师的有关职业协会一起讨论法庭审查的结

论。由于还没有最后确定一次总付办法，2012-2013 年的预算是根据偿付上诉辩护律师的现有安排提出的。

8. 行预咨委会认为，两法庭的一次总付制度使辩护律师费用有更大的可预测性，帮助并精简法律援助工作，还可以节省开支。因此，委员会鼓励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将现有制度扩大到上诉阶段。

三.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A. 《完成工作战略》和审判活动状况

9. 安全理事会在第 1966(2010)号决议中请两法庭采取一切可能措施，迟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该决议为其规定的剩余工作，为关闭法庭做准备并确保顺利过渡到余留机制。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法庭将在 2012 年 7 月 1 日过渡到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届时将把大多数职能移交给该机制。

10. 法庭已根据完成工作战略，几乎完成了所有审判阶段的工作(见 A/66/368 第 4 段)。法庭先前在 2010-2011 两年期预算中预计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完成所有一审工作，但现在表示，工作进度与这一预测不符(见 A/66/368，第 7 段)。

11. 秘书长说，在 2010-2011 两年期期间，法庭的审判分庭在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期间作出了涉及 21 名被告的 10 项判决，在涉及 5 名被告的其他 4 项审判中听取举证。批准了一项案件移交卢旺达审理的申请，并开始两项新的审判工作。上诉分庭作出了涉及 9 人的上诉判决、15 项中间上诉裁决、10 项涉及复审和其他请求的裁决以及 250 项上诉前命令和裁决。此外，上诉分庭还听询了涉及 4 个人的三个上诉案。检察官在三个在逃犯案件中提出了保留证据以供今后审判的动议(见 A/66/557，附件二，第 1、2 和 4 段)。

12. 虽然法庭将于 2012 年 7 月 1 日过渡到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但除了履行现有其他职能、包括为过渡到国际机制作准备外，它要在该机制启动之日完成尚未完成的所有审判或案件移交工作(见安全理事会第 1966 (2010)号决议，附件 2)。

13. 行预咨委会获悉，2012-2013 两年期期间预计开展的活动包括三项藐视法庭审判和两项灭绝种族审判，如果未能将两个灭绝种族案移交给卢旺达的话。法庭预计对涉及 5 名被告的其他 4 项审判作出判决，并至少在 8 个案件中提出 40 项上诉。正在进行的其他工作包括三项保留证据动议；在移交给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之前继续追踪 9 名逃犯；编写预定移交国家司法机关审理的 6 名逃犯案件的卷宗；复审 500 项证人保护令(见附件一)。

14.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检察官寻找愿意受理法庭移交案件的国家司法机关的努力迄今未获成功(见 A/66/368，第 15 段)。委员会建议法庭加强这方面的外联工作，以便成功地将案件移交国家司法机关。

15. 关于存档工作，行预咨委会获悉，法庭已经完成了视听记录数字化的工作。还编辑了 3 000 多个小时的视听材料，并将大约 1 500 米长的纸张记录存档。法庭告诉委员会说，虽然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将于 2012 年 7 月 1 日开始履行档案管理职能，并不是所有档案都于该日交给它监管，而是分阶段移交记录监管权。这样做是考虑到档案数量大，且在法庭完成任务前档案还会有所增加，因为法庭在两年期期间开展的工作会另外产生记录。

16. 法庭建议两年期保留 416 个员额，此外，还要求以一般临时人员方式为 41 个专业人员和 213 个一般事务人员职位提供经费，每个职位的时间介于 6 个月和 24 个月之间。员额和非员额资源的更详细情况见下面第 26 至 30 段。

B. 2010-2011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17. 大会在第 65/252 号决议中决定，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特别账户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总计毛额为 257 804 100 美元(净额 235 327 400 美元)。

18. 现在预计，最后所需资源为毛额 257 081 500 美元(净额 233 691 800 美元)，比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毛额少 722 600 美元(净额少 1 635 600 美元)。所需资源减少的原因是，员额占用情况和其他因素发生变化，造成所需经费减少，但汇率和通货膨胀导致所需经费增加，部分抵消了减少额，详细情况见表 1。

表 1

按支出用途和主要决定因素开列的预计支出

(千美元)

支出用途	预计变动				共计	拟议最后批款
	订正批款	汇率	通货膨胀	员额占用及其他变动		
支出						
员额	134 461.5	(1 265.6)	2 515.4	2 911.4	4 161.2	138 622.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42 670.3	(670.6)	312.1	2 769.4	2 410.9	45 081.2
法官的薪金和津贴	10 710.9	(29.9)	7.3	(7.4)	(30.0)	10 680.9
咨询人	318.6	(1.3)	(0.9)	(28.5)	(30.7)	287.9
代表差旅费	761.8	—	10.4	(9.8)	0.6	762.4
差旅费	4 257.6	—	37.2	76.9	114.1	4 371.7
订约承办事务	21 602.2	(138.5)	(15.1)	(7 907.6)	(8 061.2)	13 541.0
一般业务费用	12 543.5	(121.8)	(6.7)	(1 140.8)	(1 269.3)	11 274.2
招待费	7.5	(0.1)	—	0.1	—	7.5
用品和材料	2 384.2	(22.1)	4.3	2.5	(15.3)	2 368.9
家具和设备	2 892.9	(37.3)	14.1	858.7	835.5	3 728.4

支出用途	预计变动				共计	拟议最后批款
	订正批款	汇率	通货膨胀	员额占用及其他变动		
房舍修缮	313.4	(2.7)	0.3	501.7	499.3	812.7
赠款和捐款	2 403.0	—	—	(250.7)	(250.7)	2 152.3
工作人员薪金税	22 476.7	(129.3)	184.6	857.7	913.0	23 389.7
支出共计(毛额)	257 804.1	(2 419.2)	3 063.0	(1 366.4)	(722.6)	257 081.5
收入						
工作人员薪金税	22 476.7	(129.3)	184.6	857.7	913.0	23 389.7
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235 327.4	(2 289.9)	2 878.4	(2 224.1)	(1 635.6)	233 691.8

19. 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 自 1995 年成立至 2010-2011 两年期, 给法庭的批款总额约为 17 亿美元(另见下文第 51 段)。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未缴摊款共计 12 017 846 美元。迄今为止, 前期未缴摊款额为 3 758 654 美元。2011 年摊款总额为 125 009 420 美元, 其中 9 975 913 美元仍未缴纳。

20.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由于改善受保护证人旅行日程管理, 合并执行任务的旅行和使用联合国飞机(见 A/66/557, 第 17 段), 估计书记官处的差旅费将减少 172 900 美元。行预咨委会欢迎这一做法, 并建议法庭继续探索节省开支和提高效率的办法。

21. 关于记录管理和档案的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法庭预计将超支 791 700 美元, 原因是低估了所需资源和缺乏关于任务规模的信息, 秘书长表示, 这种情况导致编列的预算不足(见 A/66/557, 第 21 段)。鉴于归档工作仍将是法庭的一项重要活动, 行预咨委会要求法庭确保在相关两年期为未来档案项目编列准确的所需资源, 防止在其后的两年期里再出现超支情况。

C.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

22. 在重计费用前, 2012-2013 年两年期所需资源估计数为毛额 174 318 200 美元(净额 157 938 900 美元), 比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毛额少 83 485 900 美元, 即少 32.4%(净额少 77 388 500 美元, 即少 32.9%)。在重计费用后, 拟议所需资源总数为毛额 183 324 900 美元(净额 166 527 700 美元)。行预咨委会确认, 法庭提高了拟议预算质量, 明确提出了关于两年期估计费用和拟议人事变动的信息, 行预咨委会鼓励法庭继续改进编制预算工作。

23. 拟议所需资源由以下部分组成: (a) 各分庭 8 285 800 美元; (b) 检察官办公室 38 380 900 美元; (c) 书记官处 114 316 500 美元; (d) 记录管理和档案 13 335 000 美元。下文表 2 按支出用途汇总分摊预算所需资源。

表 2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08-2009 年度支出	2010-2011 年度拨款	增加资源		重计费用前 总计	重计费用	2012-2013 年度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166 744.3	134 461.5	(33 948.0)	(25.2)	100 513.5	3 137.5	103 651.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6 814.1	42 670.3	(18 838.0)	(44.1)	23 832.3	2 647.6	26 479.9
非工作人员报酬	10 125.4	10 710.9	(3 104.9)	(29.0)	7 606.0	360.0	7 966.0
咨询人和专家	293.2	318.6	(76.2)	(23.9)	242.4	25.5	267.9
代表差旅费	583.0	761.8	(82.0)	(10.8)	679.8	26.0	705.8
工作人员差旅费	12 217.1	4 257.6	(742.9)	(17.4)	3 514.7	118.9	3 633.6
订约承办事务	30 278.1	21 602.2	(11 817.0)	(54.7)	9 785.2	989.4	10 774.6
一般业务费用	11 623.0	12 543.5	(5 912.3)	(47.1)	6 631.2	798.6	7 429.8
招待费	4.4	7.5	—	—	7.5	0.9	8.4
用品和材料	2 974.5	2 384.2	(504.6)	(21.2)	1 879.6	221.8	2 101.4
家具和设备	2 427.8	2 892.9	(1 362.7)	(47.1)	1 530.2	200.6	1 730.8
房舍修缮	192.9	313.4	203.1	64.8	516.5	62.0	578.5
赠款和捐款	2 825.6	2 403.0	(1 203.0)	(50.1)	1 200.0	—	1 200.0
工作人员薪金税	24 822.9	22 476.7	(6 097.4)	(27.1)	16 379.3	417.9	16 797.2
支出共计(毛额)	291 926.3	257 804.1	(83 485.9)	(32.4)	174 318.2	9 006.7	183 324.9
收入							
工作人员薪金税	24 822.9	22 476.7	(6 097.4)	(27.1)	16 379.3	417.9	16 797.2
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267 103.4	235 327.4	(77 388.5)	(32.9)	157 938.9	8 588.8	166 527.7

24. 行预咨委会获悉，法庭还收到预算外资金，用于一项推广方案，包括进行司法和学术机构的能力建设以及出版题为“千山之国 100 天”的第一本关于卢旺达灭绝种族行为的漫画书。行预咨委会从提供的补充资料中注意到，迄今为止，向法庭自愿基金提供的现金捐款达到 13 167 717 美元。由于基金余额现已告罄，又没有得到会员国或捐助者的捐款承诺，法庭预期不能依靠预算外资源开展正在开展的项目(见 A/66/368，第 26 段)。行预咨委会建议法庭重新与会员国和捐助者接触，以补充自愿基金，继续开展重要的能力建设项目。

1. 员额

25. 法庭提议，在该两年期里，将核定的 628 个员额裁撤 212 个(即 33.8%)，保留 416 个(见 A/66/368，第 20 段)。减少员额的原因是，有些任务已经完成，而

且已开始向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过渡。行预咨委会从提供的补充资料中注意到，保留的 416 个员额包括 165 个专业职等员额和 251 个一般事务和其他职等员额。

26. 如上文表 2 所示，拟议重计费用前所需资源为 100 513 500 美元，与 2010-2011 年度的 134 461 500 美元相比，减少了 33 948 000 美元，即 25.2%。

2. 非员额资源

27. 重计费用前，包括一般临时人员在内的其他工作人员费用估计数为 23 832 300 美元，与 2010-2011 年度的 42 670 300 美元相比，减少了 18 838 000 美元，即 44.1%。

28. 现请求编列 22 110 700 美元的一般临时人员经费，作为 41 个专业职位和 213 个一般事务职位的经费，每个职位的任期在 6 至 24 个月之间，负责管理余留工作和即将进行的过渡。行预咨委会回顾，在所有案件的一审工作结束后，预计工作量将减少，因此曾建议在 2010-2011 两年期裁撤员额。但秘书长指出，由于逮捕三名逃犯等意想不到的情况，实际工作量增加了（见 A/66/368，第 11 和 12 段）。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这些员额将使法庭能够灵活决定是加速裁撤还是延缓裁撤个别员额，与此同时，还能够在完成进程的最后阶段保留关键职能（见 A/66/368，第 21 段）。

29. 订约承办事务包含辩护律师费及相关费用，重计费用前，订约承办事务费用估计数为 9 785 200 美元，与 2010-2011 年度的 21 602 200 美元相比，减少了 11 817 000 美元，即 54.7%。行预咨委会从提供的补充资料中注意到，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审案活动减少后，辩护律师费也减少。

D. 结论和建议

30. 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注意到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并核定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特别账户 2010-2011 两年期最后批款毛额 257 081 500 美元（净额 233 691 800 美元）。

31. 行预咨委会还建议批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列出的所需资源。

四.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A. 《完成工作战略》和与审判有关的活动现况

32. 如秘书长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拟议预算的报告 (A/66/386) 第 3 段所述，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2 年 7 月的一份声明 (S/PRST/2002/21) 中表示赞同的法庭《完成工作战略》确定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所有新的调查，200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一审，201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上诉。按照安理会第 1534(2004)

号决议，法庭庭长和检察官要每 6 个月向安理会提交在执行法庭《完成工作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的评估报告。最近一份报告(S/2011/316)是 2011 年 5 月提交的。安理会第 1966(2010)号决议指出，《完成工作战略》所设想的期限并未达到，请法庭采取一切可能措施，至迟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剩余的工作。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法庭预定于 2013 年 7 月 1 日过渡成为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见下文第五节)。

33.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完成工作战略》的第一个主要里程碑已经达到，即所有调查已经完成，最后一项新的起诉已在 2004 年年底获得各分庭确认。如秘书长的报告第 5 段所述，最后 2 名未被抓获的逃犯已于 2011 年就擒，意味着法庭已经完成或将会完成对被控诉的全部 161 人的诉讼程序。

34. 秘书长在关于拟议预算的报告中指出，在 2010-2011 两年期期间，法庭将共审理涉及 28 名被告人的 11 宗案件，包括 1 宗重审；对涉及 12 名被告人的 4 宗案件作出判决，对 2 项蔑视法庭作出判决，并审理 23 名被法庭定罪的人就案情提出的共 9 起上诉(A/66/386，第 26 段)。据估计，在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各分庭将审理 9 宗案件，包括 1 宗部分重审；30 起上诉前程序；11 起对审判分庭最终判决的上诉，以及审理过程中提出的所有中间上诉(同上，第 27 段)。在这段期间，法庭预期会就涉及 15 名被告人的 6 宗案件作出判决。目前的预计是，有 3 宗案件在 2012-2013 两年期结束后还要继续审理，除非情况有任何意想不到的发展(同上，第 6 段和第 28 段)。行预咨委会提问后获悉，到 2011 年 11 月为止，有 2 宗案件处于审前阶段，7 宗处于审判阶段，6 宗正在由上诉分庭进行审理。

35. 根据秘书长的报告，审判完成日期对比先前估计的日期需要修改，原因是逮捕逃犯时间过迟，工作人员减员率高，诉讼过程中发现重要证据，和被羁押人的健康问题，以及法庭无法控制的其他因素(A/66/386，第 6 段)。行预咨委会从报告中注意到，审判完成日期的推后，将会对上诉活动的完成产生影响。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11 段中指出，所有在审案件预计都会有一个或多个诉讼当事方提出上诉。

36. 行预咨委会提问后，获得一份列出所有剩余的审前、审判和上诉程序预测表(见附件二)。不过，行预咨委会从秘书长的报告注意到，应当记住的是，有一些法庭无法控制的外部因素，能对审判的预计完成日期产生重大影响。如果实际审判时间表与用来编制 2012-2013 年拟议预算的相差很大，就必须对所需资源进行重新评估和调整，并在相关的执行情况报告中列出所需追加的任何资源(A/66/386，第 7 段)。

37. 秘书长在其关于拟议预算的报告第 9 段和第 10 段中，说明了为确保迅速完成审判而采取的措施，包括同时进行多达 9 宗案件的审判，以及将有关联的起诉

合并起来以便对多名被告人一起进行审判。法庭还实行了若干改革和措施，目的是在不损害适当法律程序的情况下，提高诉讼效率，包括缩小起诉范围；在尽可能早的阶段将案件分派给最有可能审判该案的审判分庭；使用双方同意的案情和已裁定的案情；采纳书面证据；对各当事方严格执行时限规定；和不鼓励提出重复证据。行预咨委会还从秘书长的报告第 31 段注意到，在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为了能够扩大审判室活动量，各分庭将继续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源，3 个审判室每天超出正常工作时间，分两班运作。此外，在被告人健康和法官工作量允许的情况下，许多分庭将会延长开庭时间，不受每天 5 小时的限制。

38. 在行政和支助方面，行预咨委会获悉，法庭设立了一个文件管理处来避免翻译工作的重复；对辩护律师实行一笔总付，使辩护律师偿付系统合理化(参看上文第 6 至 8 段)；建立电子披露系统，提高披露效率；建立司法数据库，在线提供法庭判例和全部案件文件；和引进电子法院系统，加快法庭文件的处理和判决起草工作。**行预咨委会赞扬法庭采取了措施加快其运作速度和提高运作效率，并鼓励法庭在这方面作出进一步努力。**

39. 行预咨委会从秘书长的报告第 28 段注意到，在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为了快速完成所有案件的一审，预计法庭将继续需要 15 名常任法官和 9 名审案法官提供服务。此外，报告第 12 段指出，为了确保上诉分庭能够应付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工作量的显著增加，法庭庭长已向安全理事会建议，将上诉分庭的编制从 5 名法官增至 9 名。行预咨委会提问后获悉，已对《法庭规约》作了修正，以反映庭长的建议。行预咨委会还获悉，所增加的法官将从审判分庭调来。秘书长在同一段中表示，2012-2013 年拟议预算中已编列了经费，以供在一审完成后，将法律工作人员调至上诉部门。

40. 在人员配置方面，行预咨委会回顾到，秘书长在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10-2011 年的拟议预算中表示，法庭预期会在该两年期内分阶段缩减人员编制。在该两年期开始时，法庭的人员配置总额为 990 个员额和职位，其中 732 个是临时员额，258 个是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随着审判活动的减少，预计总共 399 个员额和职位(186 个临时员额和 213 个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将在该两年期间逐步裁撤(A/64/555，第 36 段)，剩下的全员编制共为 591 个员额和职位。

41. 不过，行预咨委会提问后获悉，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法庭人员配置总额为 822 个员额和职位，其中 546 个是临时员额，276 个是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行预咨委会的理解是，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裁撤数目之所以少于预期，是因为审判进度跟不上时间表。如拟议预算第 21 段所指出，秘书长提议在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保留为 2010-2011 两年期核可的 546 个临时员额。在新的两年期开始时，将有相当于 319 个职位是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秘书长表示，法庭打算在该两年期内，逐渐裁撤这种职位中的 163 个。行预咨委

会还进一步评论了动用一般临时人员资金来维持下文第 54 至 58 段撤销的员额职能的做法。

42.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将案件移交给国家司法机构审理对于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至关重要。迄今，向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法院的战争罪行分庭移交了 10 名被告人，向克罗地亚当局移交了 2 名被告人，向塞尔维亚移交了 1 名被告人。在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预计不会有进一步的移交。此外，涉及 43 人的总共 17 份调查卷宗已移交给有关的国家法院。所有卷宗移交都已在 2010-2011 年完成，但检察官办公室将继续向该区域的国家司法机构提供法律支助 (A/66/386，第 14 段)。

43. 2012-2013 两年期，法庭将继续积极参与在前南斯拉夫地区进行的司法和检控专业技能转让和其他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为在国内进行司法和检控培训的专业人员开办“培训员培训”方案和为国家法律专业人员查阅法庭记录和档案提供更多便利。行预咨委会特别注意到，2010 年在欧洲联盟委员会支持下启动了一个项目，让来访的国家检察官在海牙工作一段时间，审查资料并在起诉复杂战争罪行案件方面获得经验，该项目证明非常成功。如果能继续获得资金，将在 2012-2013 年度继续执行这一项目 (A/66/386，第 15 段)。此外，作为保护法庭遗产的努力的一部分，法庭在荷兰政府和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法学院的协助下组织了一次会议，目的是促进各个行动体之间在利用法庭遗产方面的协调与合作。会后，法庭编制了综合遗产战略报告。最近在 2011 年 11 月在海牙召开的第二次遗产问题会议上讨论了该报告 (同上，第 16 段)。行预咨委会确认该地区能力建设活动的重要性，鼓励法庭继续开展这方面的活动。秘书长应在下一次预算文件中提供有关这些活动的最新资料。

44.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2012-2013 两年期法庭有两项重要活动：(a) 为向国际余留机制过渡作准备 (见下文第五节)；(b) 从 2013 年 7 月起余留机制海牙分支机构开始运行 (A/66/386，第 8 段)。秘书长在拟议预算报告中表示，法庭特别是书记官处将发挥关键作用，确保向余留机制协调移交职能以及有效启用海牙分支机构。

45. 行预咨委会尤其注意到，2012-2013 两年期，法庭书记官处将在国际余留机制书记官处成立后，与该书记官处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余留机制书记官处一同努力，确保两法庭职能和运作的过渡以最具成本效益、最有效和主动积极的方式进行。书记官处还将积极发挥作用，协助余留机制制订政策、程序和结构，以促进运作的平稳开始，并确保转让最佳做法和所获经验教训 (A/66/386，第 17 和 57 段)。

B. 2010-2011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46. 大会第 64/240 号决议为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批款总计毛额 290 285 500 美元 (净额 267 987 800 美元)。核定预算是根据编制预算时适用的审判时间表及

有关完成工作战略编制的，根据该战略，法庭预计两年期内审判活动将减少及逐步裁撤共计 399 个员额和职位。但是，秘书长指出，意料不到的事态发展影响到审判的时间安排，也就是说一些有待裁撤的员额的职能所需维持的时间超过预期（见上文第 41 段）。此后，在审议了 2010-2011 两年期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A/65/581）后，大会核定法庭这一期间的订正批款为毛额 320 511 800 美元（净额 289 810 000 美元）（见第 65/253 号决议）。

47. 如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A/66/555）表 1 所示，2010-2011 年度最后所需资源预计为毛额 327 472 300 美元（净额 286 012 600 美元），增加毛额 6 960 500 美元（净额减少 3 797 400 美元）。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得出此估计数的依据是：该两年期头 19 个月的实际支出，最后 5 个月的预计所需资源，以及同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所作假设相比，通货膨胀、汇率及生活费调整数方面的变动（同上，第 1 段）。

48. 所需资源增加是受汇率波动（230 300 美元）影响的综合结果所致：主要原因是 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期间美元对欧元疲软以及 2011 年 11 月和 12 月采用 10 月的汇率，以及通货膨胀造成所需费用增加（2 273 500 美元）（A/66/555，第 4 段）。员额占用及其他变动所需资源减少（2 543 300 美元）部分抵消了这一增加额。关于编制上述估计数所采用的预算假设，见秘书长报告附件一。

49. 行预咨委会除其他外注意到，书记官处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预计减少 7 966 200 美元。秘书长指出，费用减少主要是由于下列项下所需资源减少：口译（1 337 900 美元）；笔译（246 900 美元）；一般临时人员（6 132 200 美元）；以及加班费和夜勤津贴（195 800 美元）。特别是关于加班费和夜勤津贴费用的减少，委员会注意到其原因是，对本两年期间加班费和夜勤津贴申请实行了持续和严格的监测（A/66/555，第 12 段）。

50.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自成立以来所获批款共计约 18 亿美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累积未缴摊款共计 15 426 734 美元。其中 3 753 447 美元与以往期间有关。2011 年摊款共计 160 586 317 美元，其中截至 2011 年 12 月 3 日未缴摊款达 17 434 702 美元。

C.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

51. 2012-2013 两年期所需资源估计数在重计费用前为毛额 280 158 300 美元（净额 249 637 000 美元），与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相比，减少毛额 40 353 500 美元，即 12.6%（净额 40 173 000 美元，即 13.9%）。所需资源减少反映了主要由于 2013 年审判活动减少而造成以下部门所需资源削减：分庭（1 956 900 美元）、检察官办公室（13 254 100 美元）、书记官处（23 968 600 美元）以及记录管理和档案部门（1 173 900 美元）（A/66/386，第 20 段和表 2）。表 3 列有按支出用途分列的所需资源汇总表：

表 3
按支出用途分列的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08-2009 年 支出	2010-2011 年 批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重计费用	2012-2013 年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员额	131 796.5	119 217.2	(13 130.9)	(11.0)	106 086.3	(70.9)	106 015.4
他工作人员费用	43 991.2	71 653.6	(13 792.5)	(19.2)	57 861.1	379.7	58 240.8
非工作人员报酬	16 233.3	14 175.9	(1 977.7)	(14.0)	12 198.2	77.1	12 275.3
咨询人	708.5	455.9	(1.2)	(0.3)	454.7	11.2	465.9
专家	282.6	321.0	(78.6)	(24.5)	242.4	6.1	248.5
工作人员差旅费	5 260.0	4 490.2	(612.4)	(13.6)	3 877.8	141.4	4 019.2
订约承办事务	64 740.6	47 224.8	(8 402.5)	(17.8)	38 822.3	983.2	39 805.5
一般业务费用	27 370.0	26 114.5	(217.0)	(0.8)	25 897.5	652.5	26 550.0
招待费	12.9	16.2	—	—	16.2	0.4	16.6
用品和材料	1 508.0	1 815.3	(331.9)	(18.3)	1 483.4	37.5	1 520.9
家具和设备	3 491.3	4 071.9	(1 468.7)	(36.1)	2 603.2	63.6	2 666.8
房地改善	266.8	240.6	102.8	42.7	343.4	9.0	352.4
赠款和捐款	40.1	290.4	(240.4)	(82.8)	50.0	—	50.0
工作人员薪金税	42 040.1	30 424.3	(202.5)	(0.7)	30 221.8	437.9	30 659.7
共计(毛额)	337 741.9	320 511.8	(40 353.5)	(12.6)	280 158.3	2 728.7	282 887.0
收入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42 040.1	30 424.3	(202.5)	(0.7)	30 221.8	437.9	30 659.7
其他收入	292.7	277.5	22.0	7.9	299.5	—	299.5
共计(净额)	295 409.1	289 810.0	(40 173.0)	(13.9)	249 637.0	2 290.8	251 927.8

52.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外资源估计为 1 739 300 美元, 低于 2010-2011 两年期估计数 3 320 100 美元。秘书长指出, 上述资源将用于与支助检察官办公室和书记官处工作有关的各项活动。由于若干项目已完成, 预算外资源估计数可望减少(A/66/386, 第 23 段和表 2)。

1. 员额

53. 2012-2013 两年期, 秘书长建议保留为 2010-2011 两年期核定的所有 546 个临时员额。秘书长在其拟议预算报告第 21 段中回顾, 2008-2009 和 2010-2011 两年期, 共逐步裁撤 444 个员额(截至 2009 年 1 月 1 日已裁撤 258 个员额(见

A/62/578, 第 12 段), 截至 2010 年 1 月 1 日再裁撤 35 个员额, 截至 2011 年 1 月 1 日裁撤其余的 151 个员额(见 A/64/476, 第 18 段))。秘书长指称, 由于审判进度减缓, 需要维持一些已裁撤员额的职能, 时间超过最初的预计。因此, 在 2012-2013 两年期的开始之际, 将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提供相当于 319 个职位的资金。将在该两年期内逐渐取消 163 个这类职位。经要求, 行预咨委会获得一个表, 其中列有 2012-2013 两年期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的逐步裁撤情况(见附件三)。

54.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 2008-2009 两年期已开始利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的供资继续维持已裁撤的临时员额的职能, 以确保法庭可以灵活加快或放慢逐步削减这些员额的速度。行预咨委会获得下表, 其中说明过去三个两年期利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的供资情况和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职位:

	2006 年 1 月 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临时员额	990	990	990	732	697	546	546	546
为维持已裁撤员额的职能, 而由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	—	—	—	258	267	276	319	156
由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其他职位	128	106	110	110	85	66	89	50
共计	1 118	1 096	1 100	1 100	1 049	888	954	752

55. 行预咨委会从上表中注意到, 在 2010-2011 两年期结束到 2012-2013 两年期开始这段时间, 为维持已裁撤员额的职能, 一般临时人员项下拟供资的职位数将从 276 个增至 319 个。行预咨委会经询问后获悉, 2010-2011 两年期预算没有为审判最后两名逃犯编列任何专用资源, 因为编列估计数时该两人仍在逃。他们于 2011 年中期被逮捕, 其审判定于 2012 年开始。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职位数增加的直接原因就是因该审判而增加的工作量。

56. 行预咨委会认为, 秘书长在拟议预算中提出的拟议编制不清楚。虽然报告的表 3 列出了拟议的员额所需资源, 但其叙述并不能使人立刻看出, 拟议人员编制总数包括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员额数有大幅度增加。行预咨委会建议, 在未来该法庭的拟议预算中, 如拟将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用于维持已裁撤员额的职能, 则秘书长应列出一张与上表类似的表格, 显示两年期拟议的人力资源总数。

57. 行预咨委会理解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为维持两年期逐渐裁撤的员额的职能供资这一行动的目的, 即: 使预算编制更准确和增强其反应能力, 以及在调整人员编制方面提高灵活性。但行预咨委会关切的是, 自 2006-2007 两年期以来, 法

庭人员编制总数并未明显减少。行预咨委会还感到关切的是，预算文件未标出和解释 2012-2013 两年期开始时一般临时人员员额数增加这一点。尽管法庭人员缩编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法庭无法控制的因素，但行预咨委会仍认为应加大精简人员编制结构的力度。因此，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探索各种方式，加快裁撤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员额，并在 2012-2013 两年期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该项工作的成果。

58. 如上文表 3 所示，2012-2013 两年期拟议员额所需重计费用前资源总额为 106 086 300 美元，比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减少 13 130 900 美元，即减少 11%。秘书长表示，该项减少是因 2010-2011 两年期第二年才裁撤检察官办公室 49 个临时员额和书记官处 102 个临时员额而带来的延迟影响(A/66/386，第 49 和第 64 段；另见上文第 54 段)。行预咨委会感到遗憾的是，预算文件未提供资料说明 2012-2013 两年期继续需要全部 546 个临时员额的理由。行预咨委会希望，2014-2015 两年期人员编制表将大幅度减少临时员额，因为届时法庭大部分审判工作已经完成，而且国际余留事项处理机制将接手法庭的许多职能。

2. 非员额资源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59. 在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秘书长估计 2012-2013 两年期将需要重计费用前资源 57 861 100 美元，比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减少 13 792 500 美元，即减少 19.2%(见上文表 3)。行预咨委会在向其提供的补充资料中注意到，在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所要求的资源总额中，检察官办公室将需要一般临时人员供资 18 026 100 美元，共相当于 2 064 个月，用以维持 2012-2013 两年期所裁撤员额的职能。另外，书记官处为相同目的也需要 24 337 600 美元，共相当于 3 357 个月。行预咨委会已在上文第 54 至第 58 段详细评论使用一般临时人员供资的问题。

工作人员差旅费

60. 如上文表 3 所示，2012-2013 两年期拟议工作人员差旅费所需重计费用前资源总额估计为 3 877 800 美元，比 2010-2011 两年期所需资源减少 612 400 美元，即减少 13.6%。行预咨委会从向其提供的补充资料中注意到，这些资源的大部分(3 150 600 美元)将由书记官处用于下列活动：

(a) 与司法活动相关的和支持外地行动的工作人员差旅费(601 800 美元)。此估计数依据的假设是，两年期将执行任务 312 次(573 499 美元)。另外还为内部监督事务厅对法庭的审计编制了工作人员差旅费(28 400 美元)；

(b) 受害人和证人、支助人员及受抚养人的旅费以及相关住宿费和通信费(2 548 800 美元)。两年期内，预计将有 660 名证人前往海牙出席听讯和审判。

其中 50 名证人有资格由一名支助人员陪同，因此该估计的基数达 710 人。估计前往海牙的往返交通费和旅行文件费每人 950 美元；住宿和膳食费每天人均 238 美元，2012 年平均每人 7 天，2013 年每人平均 10 天；证人杂费津贴每天 42 美元。此外，该估计数还包括陪同证人经费 211 500 美元，计算根据是共有 49 次为期两周的旅行，每次费用为 4 317 美元。秘书长表示，要求受害人和证人科陪同证人从家中前往法庭并返回。该任务不仅包括有人陪同证人，而且要与所在区域的国家和本地当局联络，确保尽可能减轻证人所受的压力。

61.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差旅费比上一两年期减少。但行预咨委会认为，应进一步努力对此预算项增效，尤其是通过尽可能合并旅行来增效。

一般业务费用

62. 行预咨委会从向其提供的补充资料中获悉，在一般业务费用项下，房地租金增加了 853 500 美元。行预咨委会经询问后获悉，该项增加主要是由于房地租金经费中包含与楼主翻修主楼所支出费用摊销相关的费用。进行翻修是为了确保该房地在法庭余下的存在期内安全而可靠地发挥功能。此外还包含为驻外地安保人员提供住宿所需的更多资源。

3. 其他问题

存档和记录管理

63. 如秘书长报告(A/66/386)第 69 段所述，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66(2010)号决议规定，两个法庭的记录和档案职能均将在 2012-2013 两年期移交给国际余留事项处理机制。编列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余留机制的预算所依据的假设是，将于 2012 年 7 月 1 日移交档案管理职能。因此，该法庭预算档案部分所需资源仅包含两年期头六个月。但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该预算还就延续到两年期结束时的积压项目作出了相关规定。秘书长报告的表 11 显示，2012-2013 两年期记录管理和档案所需重计费用前资源总额为 2 588 200 美元，比上个两年期所需经费减少 1 359 400 美元。行预咨委会经询问后获悉，检察官办公室已开始与档案工作人员密切协作，确保将相关材料包括约 980 万页文件和 12 000 个音像磁带顺利移交给余留事项处理机制。

D. 结论和建议

64. 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注意到第二次执行报告，并为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特别账户核准 2010-2011 两年期最后批款毛额 327 472 300 美元(净额 286 012 600 美元)。

65. 行预咨委会还建议核准 2012-2013 两年期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拟议预算列出的所需资源，同时铭记上文各段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五.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66. 安全理事会根据第 1966(2010) 号决议设立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继续执行各法庭的管辖权、权利、义务和基本职能。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分支机构(阿鲁沙分支)于 2012 年 7 月 1 日开始运作；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分支机构(海牙分支)将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开始运作。本报告附件四列有两法庭将职能转移给余留机制的时间表。

67. 根据上述决议，余留机制最初运作期为四年，之后将看进展情况再予审议。该决议的附件 2 按核心职能列明各法庭和余留机制在过渡期内的独立权限。在审判方面，凡是在各该分支机构开始运作之前 12 个月以上被捕逃犯的案件，管辖权属于法庭；凡是在 12 个月内被捕的，管辖权归余留机制。关于上诉，如上诉通知书在有关分支机构开始运作前提交，法庭有管辖权，如果在开始运作日期之后提出，则管辖权属余留机制。

68. 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余留机制的活动有两个主要目标：(a) 在协调转移法庭职能和运作的基础上开始运行；和(b) 有效和高效地执行其余留职能(见 A/66/537，第 3 段)。

69. 行预咨委会获悉，余留机制的启动活动业已开始，包括与荷兰政府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谈判总部协定，向安理会提交司法提名名单，安全理事会正在审议余留机制程序和证据规则草案。委员会注意到，大会已印发安理会制订的司法候选人名单，并已规定了即将举行的选举法官程序(A/66/571)。

70. 关于余留机制的规模，安理会强调该机制应当是一个高效率的小型临时机构，设有与其职能减少相符的少量工作人员(见安全理事会第 1966(2010) 号决议)。

71. 在 2012-2013 两年期，余留机制将与两个法庭同时存在，三个实体实行资源共享，相互支持，彼此互利协调(见 A/66/386，第 17 段)。请求划拨 2012-2013 两年期的资源在重计费用前达毛额 50 434 400 美元(净额 46 827 900 美元)。下表 4 按支出用途开列所需的资源。

表 4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分摊的预算

支出用途	重计费用前 总额	重计费用	2012-2013 估计数
员额	9 765.2	116.0	9 881.2
其他人事费	16 759.5	2 059.1	18 818.6

支出用途	重计费用前 总额	重计费用	2012-2013 估计数
非工作人员报酬	3 118.1	385.9	3 504.0
顾问	131.1	16.1	147.2
代表差旅费	293.6	10.8	304.4
工作人员差旅费	2 205.6	82.1	2 287.7
订约承办事务	3 915.1	476.5	4 391.6
一般业务费用	3 432.0	360.4	3 792.4
用品和材料	452.3	56.1	508.4
家具和设备	1 008.4	124.7	1 133.1
房地改善	5 520.0	683.2	6 203.2
赠款和捐款	227.0	—	227.0
工作人员薪金税	3 606.5	246.1	3 852.6
支出共计(毛额)	50 434.4	4 617.0	55 051.4
收入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3 606.5	246.1	3 852.6
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46 827.9	4 370.9	51 198.8

72.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余留机制将主要开展两类活动——连续性活动和临时性活动(见 A/66/537，第 7 段)。委员会获悉，连续性活动的拟议预算为 2 160 万美元，临时性活动的拟议预算为 2 880 万美元。

73. 连续性活动包括保护证人、追查逃犯、监督判决的执行、管理档案和向国家司法机关提供协助等(见 A/66/537，第 8 段)。建议连续性活动员额编制为 97 个职位。在 2012-2013 两年期期间，要求设立 67 个职位，其余 30 个职位将由两个法庭现有工作人员通过兼任安排解决。在兼任安排下，法庭现有工作人员除履行其目前在法庭的职能外，在不增加经费的情况下，还要完成与余留机制业务有关的职能。下表 5 列出 67 个请设员额的分配情况。

表 5
所需员额

职类	2012 年 1 月	2012 年 7 月	2013 年 7 月	2012-2013 年 共计
专业及以上职类				
阿鲁沙分支				
P-5	—	2	—	2

职类	2012 年 1 月	2012 年 7 月	2013 年 7 月	2012-2013 年 共计
P-4/3	2	17	—	19
P-2/1	—	5	—	5
小计	2	24	—	26
海牙分支				
P-5	1	—	1	2
P-4/3	—	6	4	10
P-2/1	—	1	—	1
小计	1	7	5	13
专业及以上职类共计	3	31	5	39
一般事务及其他职类				
阿鲁沙分支				
其他职等	—	12	—	12
安保人员	—	1	—	1
当地雇员	—	5	—	5
小计	—	18	—	18
海牙分支				
其他职等	—	5	5	10
安保人员	—	—	—	—
当地雇员	—	—	—	—
小计	—	5	5	10
一般事务及其他职类共计	—	23	5	28
总计	3	54	10	67

74. 30 个兼职职位分布如下：海牙分支 19 个，阿鲁沙分支 7 个，以及两个分支共有的 4 个员额(见 A/66/537，第 27 页，组织结构图)。

75. 临时性活动主要包括进行审判和上诉，以及余留机制的筹备性活动(见 A/66/537，第 9 段)。行预咨委会从提供给它的补充资料注意到，海牙分行不设想有任何临时性活动。然而，委员会获悉，阿鲁沙分支预料将有审判、上诉和其他司法活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需请拨 154 个职位的经费，每个职位平均任期 12 个月，以进行这些临时性活动(见 A/66/537，第 18 段)。

76. 各法庭和余留机制将实行资源共享，特别是通过兼任安排和共同事务，提供相互支持，确保彼此合作(见 A/66/537，第 2 段)。行预咨委会查询通过资源共享实现规模经济和提高效率的细节后获悉，拟议预算所需员额减少，是由于实行兼任安排，以及由法庭提供行政支助；通过合用同一地点减少或免除房地、水电或其他基础设施方面的所需费用；通过共用法庭现有家具和设备，减少或免除家具和设备项下的所需经费。委员会注意到提出共享资源所作的努力，但认为还可以做得更多，以减少经费，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66(2010)号决议，为余留机制设立一个小规模的、更符合成本效益的结构。委员会鼓励秘书长确保余留机制采取进一步的节约措施，包括增加使用兼任安排，以及增加共用房舍和其他共同服务，并期望下一个拟议预算反映出通过提高资源分享进一步节省开支的情况。

77. 在 30 个拟议的兼任职位中，有 2 个分配给余留机制的检察官和书记官长。建议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66(2010)号决议附件 2 第 7 条(a)项的规定，由两个法庭现任这些职位的一人填补兼任职位。行预咨委会指出，余留机制规约第 14.4 条规定，检察官的服务条款和条件应与联合国副秘书长的服务条款和条件相同。规约第 15.3 条规定，书记官长的服务条款和条件应与联合国助理秘书长的服务条款和条件相同。

78. 行预咨委会查询后获悉，候任书记官长将于 2012 年 1 月带领先遣团上任，任期为六个月，为阿鲁沙分支机构于 2012 年 7 月 1 日运作进行筹备工作。预期书记官长将由两个法庭中一位现任书记官长兼任，因此预计对拟议预算不会产生所涉费用问题。委员会还获悉，为了透明度起见，秘书长已公布书记官长一职的空缺通知。万一两法庭的现任书记官长都没有获选，委员会获悉，有关资源将尽量重新排序，必要时将在订正预算要求追加资源。委员会确认，公布书记官长一职的空缺通知可确保透明性和竞争性挑选过程。然而，委员会注意到，如获选的候选人不是两个法庭的现任书记官长之一，将产生所涉预算问题。委员会相信，无论挑选过程的结果如何，书记官长一职的经费将在拟议预算范围内想办法解决。

79. 行预咨委会在询问后获悉，先遣队将包括机制的三名工作人员：首席档案员(P-5)、法律干事(P-4)和行政干事(P-4)。这三个员额包括在请设的 67 个员额中(见上文第 73 段)。另据说明，先遣队还可辅以人力资源、财务管理、财产管理、信息技术和一般事务等领域内由一般临时人员经费供资的至多 6 个职位。这 6 个职位包括在拟由一般临时人员经费供资的 154 个请设职位中(见上文第 75 段)。

80. 机制章程第 27.2 条规定，两法庭的档案存放地与机制各相关分支机构合设在一处。行预咨委会获悉，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档案由于目前的存放条件，其状况已经恶化，内部监督事务厅的一次审计曾认为这些条件不适合存放档案。行预咨委会还获悉，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目前的房地是租用的房地，并与其他实体共用，构成不完全符合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的安保状况。行预咨委会从

提供给它的补充资料注意到，机制的拟议预算中因此包括 5 500 000 美元，用于在阿鲁沙兴建新的房地，作为阿鲁沙分支机构的长期地点和法庭档案的长期存放地。阿鲁沙新的专用设施将包括一个法庭办公设施，阿鲁沙分支机构将在其中进行其余留司法活动。

员额

81. 如上文第 73 段所述，秘书长请求为该机制设立 67 个员额，拟议所需资源在重计费用前达 9 765 200 美元(见上表 4)。

非员额资源

82. 秘书长请求由一般临时人员经费为该机制平均为期 12 个月的 154 个职位供资。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的所需资源估计数，包括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费用，在重计费用前为 16 759 500 美元。

83. 包括辩护律师费用在内的订约承办事务费用预计总额在重计费用前为 3 915 100 美元。行预咨委会从提供给它的补充资料注意到，根据包干制度计算的辩护律师费和相关费用在审判和上诉两级的估计数为 2 993 500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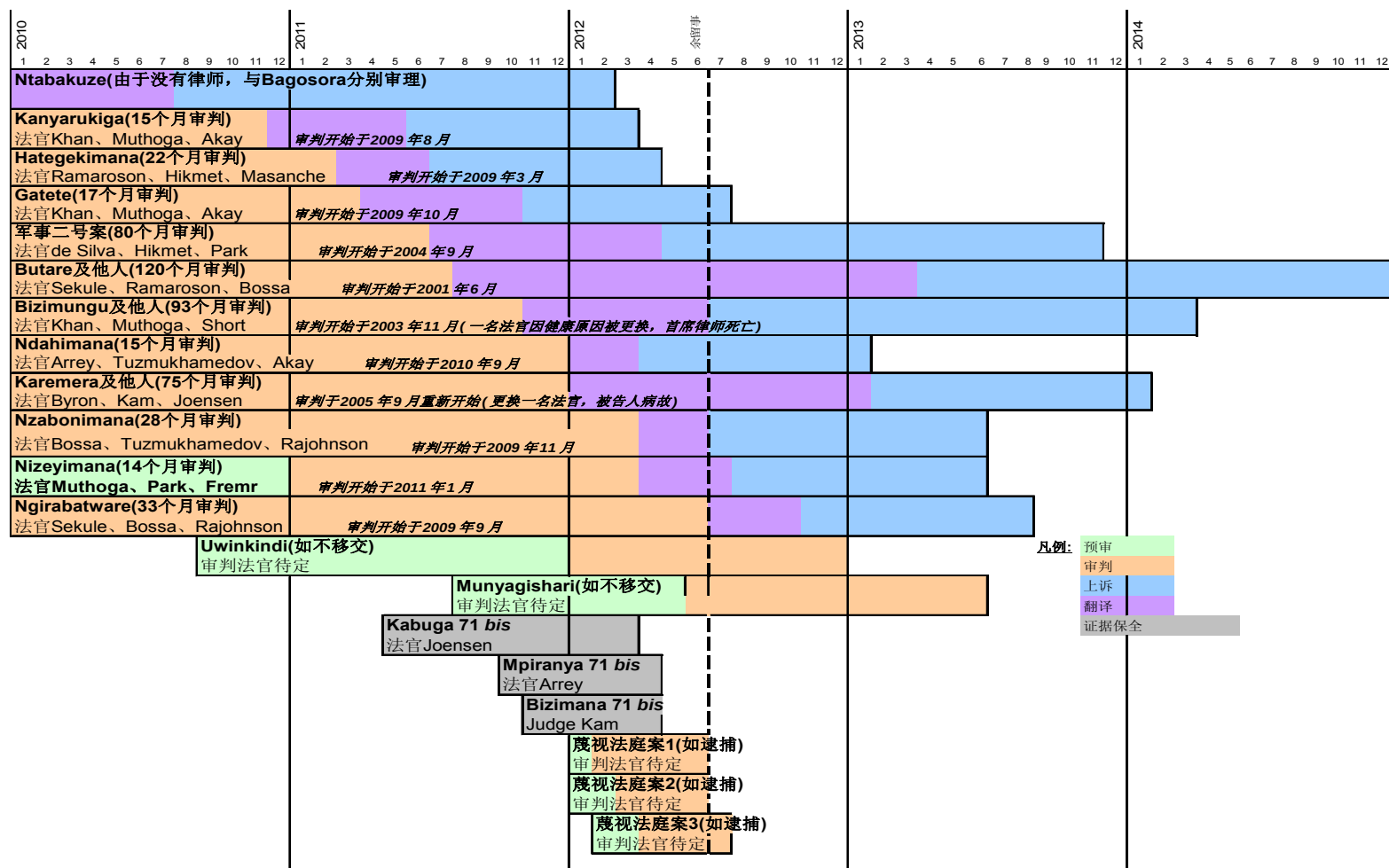
84. 拟议预算中包括总额为 5 520 000 美元的房地改善经费估计数，用于在阿鲁沙兴建新的专用设施，供存放档案和阿鲁沙分支机构使用，并用于相关的清洁和翻修费用。行预咨委会鼓励密切监测建设项目，以确保其及时完工。

85. 行预咨委会在询问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费用的适用分摊比额表后获悉，鉴于该机制将继续两法庭的活动，秘书长已假设适用于两法庭的现有经费筹措安排也将适用于该机制。

86. 行预咨委会建议：(a) 核准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b) 核准在 2012-2013 两年期设立 67 个员额；(c) 为该机制 2012-2013 两年期批款，总额在重计费用前为毛额 50 434 400 美元(净额 46 827 900 美元)。

附件一

截至2011年11月21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预计进度表



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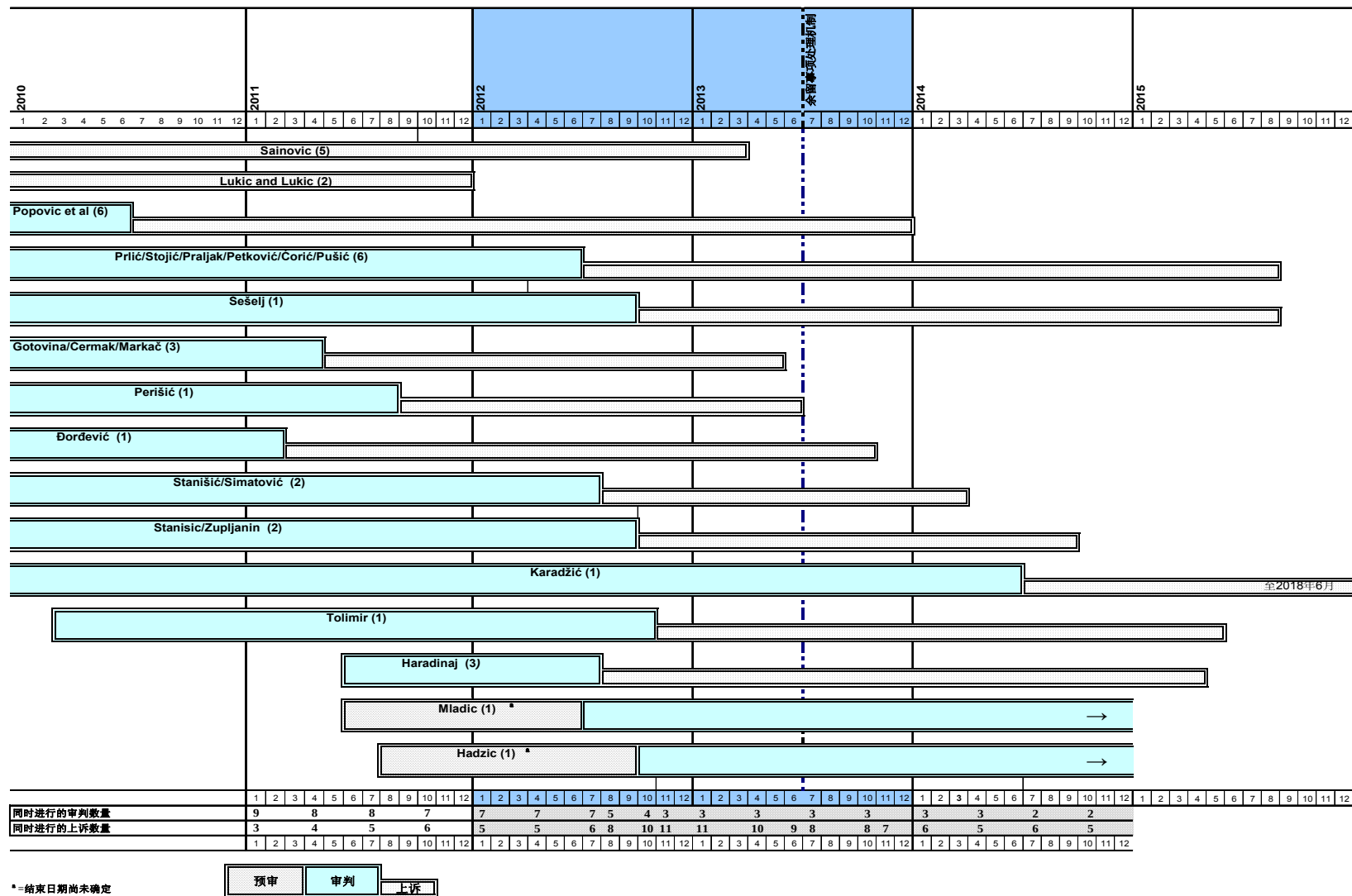
复查约500项证人保护令

复查关于逃犯的7项修订起诉书

裁决至少另外2项根据第11条之二提出的申请

附件二

在编制预算时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预审、审判和上诉程序的预计预报



附件三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一般临时人员经费供资职位在 2012-
2013 两年期的拟议逐步裁减

	2011 年 12 月	2012 年 1 月	2012 年 4 月	2012 年 7 月	2012 年 8 月	2012 年 10 月	2012 年 11 月	2012 年 12 月	2013 年 1 月	2013 年 2 月	2013 年 7 月	2013 年 11 月
副秘书长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助理秘书长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D-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D-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P-5	6	11	11	11	10	8	7	7	7	7	7	6
P-4	24	32	30	29	25	17	14	14	14	14	13	13
P-3	58	76	74	74	68	58	50	50	49	39	31	29
P-2	34	41	40	40	37	31	26	25	24	21	21	21
专业及以上职类职位共计	122	160	155	154	140	114	97	96	94	871	72	69
一般事务(特等)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113	125	125	124	118	99	75	75	73	73	66	66
安保人员	41	34	34	33	33	21	21	21	21	21	21	21
总计	276	319	314	311	291	234	193	192	188	175	159	156

附件四

向余留事项处理机制移交职能的时间表

